



欢迎访问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今天是118年12月37日 星期四 18:06:11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博士招生 > 招生简章

[打印页面](#) | [关闭页面](#)

浙江工商大学2019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来源：研招办 发布日期：2018-10-12 阅读：16556次)

一、学校概况

浙江工商大学坐落于风景秀丽的浙江省会城市杭州，前身是创建于1911年的杭州中等商业学堂，2004年更名为浙江工商大学，2015年被确定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商务部和教育部共建的重点大学。2017年，学校被确定为浙江省重点建设大学，统计学、工商管理学科入选省优势特色学科。学校有全日制普通在校本科生22800余人、研究生3800余人、留学生近1800人，拥有管理学、经济学、工学、文学、法学、理学、历史学、哲学、艺术学等9大学科，6个一级学科博士点、47个二级学科博士点、16个一级学科硕士点、92个二级学科硕士点、16个硕士专业学位门类（覆盖25个招生领域），设有3个博士后流动站。在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公布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结果中，我校统计学进入A类学科，工商管理、应用经济学、外国语言文学、食品科学与工程、法学和计算机科学与技术6个学科进入B类，评估结果位列浙江省重点建设高校前列。学校一直秉承“诚、毅、勤、朴”之校训，大力实施“创新强校，特色名校，融合发展，力争一流”发展战略，努力建设国内同类一流、国际知名的高水平大学。

二、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爱国守法，在本学科领域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及相关工作的能力，能在科学的研究和专门技术等方面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

三、报考条件及要求

(一) 普通招考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已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人员。
3.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硕士研究生（按2019年9月1日入学时计算）。
4. 以硕士学位同等学力报考的人员须同时满足下列（1）（2）两个条件：
 - (1) 获国家承认学士学位满六年（从获得学士学位到博士生入学之日），达到与硕士学位同等学力。
 - (2) 具高级职称，且获得省、部级科技成果三等奖或以上荣誉（排名前3名）；或具高级职称，且近三年来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相关学术论文不少于3篇；或近三年来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相关学术论文5篇以上（含5篇）。
5.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6. 两名学科领域内教授或相当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二) 申请考核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3. 两名学科领域内教授或相当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4. 学历符合以下条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按2019年9月1日入学时计算）；或毕业5年以内的往届硕士毕业生，且年龄不超过35周岁（按2019年9月1日入学时计算）。对于确有特殊学术专长和突出科研能力的申请者，年龄可适当延长至40周岁。
5. 外语水平符合以下条件之一：①英语六级成绩425分（含）以上；②专业英语四级/八级成绩60分（含）以上；③雅思成绩（IELTS）5.5分（含）以上；④TOEFL成绩80分（含）以上；
6. 科研符合以下条件：近五年来须以第一作者身份在一级期刊发表1篇（含SCI收录）或核心期刊发表2篇与申请学科相同或相近的学术论文（导师第一作者，学生第二作者的，视为学生第一作者），（相关学术期刊分级标准严格以我校科研部最新认定的分级标准为准，详见网址：<http://yjszs.zjgsu.edu.cn/show.asp?cid=675>）
7. 研究方向应与申请的博士专业相同、相近；
8. 报考一般应为非定向全日制（全脱产、调档案）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注：我校2019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方式有普通招考、申请考核、硕博连读，此三种选拔方式仅作为进入复试资格，普通招考达到复试分数线及申请考核、硕博连读资格审核合格的考生同时进行复试，复试成绩作为总成绩（满分为100分），一起从高到底排序择优录取。）

四、招生人数

2019年实际招生人数以教育部下达的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为准。省级2011协同创新中心的名额已包含在导师各自依托学院。2018年各学科实际招生人数如下（含硕博连读考生）：工商管理19人，应用经济学13人（其中，数量经济学1人），统计学12人，食品科学11人。新增博士点法学和外国语文学招生人数暂定不少于4人/点。

各一级学科博士点以“申请考核”方式录取的博士生人数，不超过当年各学科博士生招生计划人数的30%，每位导师每年最多只能录取1名通过“申请考核”方式或“硕博连读”方式的博士研究生。

2019年我校招收非定向（全脱产，转档案）博士生比例原则上不低于总招生人数的60%。

五、报名手续和方式

（一）普通招考

1. 网上报名时间：2018年12月10日—12月31日，报名网址：<http://yjszs.zjgsu.edu.cn/>。（按要求提交报名信息，所有填报信息字段，特别是学籍学历信息必须填写准确、完整）

2. 网上报名后须在2018年12月31日前递交以下材料：

《浙江工商大学2019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可由报名系统导出打印并手写签名，应届硕士生需所在学校院系所签字盖章，往届考生须所在工作单位同意及人事部门盖章，无签章的报名无效）。

（二）申请考核：

1. 符合申请条件的考生须于2018年12月10日前递交以下材料至各招生学院：

（1）《浙江工商大学报考申请考核攻读博士研究生申请表》（可由研招网下载中心下载）；

（2）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成绩单、硕士学历及学位证书（应届考生入学报到时提供，如不能获得硕士学位证书，则取消录取资格。）；

（3）英语水平复印件：

（4）已公开发表论文或录用通知、国际学术榜论文收录证明（高校图书馆开具）的复印件，以及其他能证明学术能力的材料；

（5）两名校内外与申请人报考专业领域相同或相近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2. 材料审核时间在12月中旬。学院组成资格审核组，根据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对其基本条件、英语水平、科研能力及培养潜质等进行考评，并将拟接收的博士研究生申请人名单及其有关材料上报研究生院。研究生院根据学院考评情况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并于12月中下旬在学校研招网公布。未通过“申请考核”的考生可继续报名参加普通招考。

3. 进入复试的考生，于2018年12月20日—12月31日通过浙江工商大学博士网上报名系统注册报名（报名网址：

<http://yjszs.zjgsu.edu.cn/>）。同时将由系统导出的《浙江工商大学2019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要求同上）递交至我办。

（注：其他未尽事宜参见《2019年浙江工商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说明》。）

六、考试费

研究生招生考试费150元。缴费方式另行通知（以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后续通知为准）。

缴费时请务必注明本人姓名和用途，如“姓名博士考试费”，并将缴费凭证原件与其他报名材料一起递交至研招办。

七、考试时间、地点、方式

博士生普通招考初试为笔试，时间安排在2019年3月16日—3月17日，复试时间在初试成绩公布后通知。考试地点：浙江工商大学下沙校区。

八、复试

1. 普通招考达到复试分数线及申请考核、硕博连读资格审核合格的考生统一参加复试，复试为面试与笔试相结合（含外语口语和听力测试），同等学力考生复试时须加试政治理论及两门本专业硕士研究生主干课程，复试时间、地点等详见后续通知。

2. 复试阶段须提交的材料：

（1）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2）本科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已获硕士学位的考生提交硕士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需在录取之前补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来源网址：<http://www.chsi.com.cn/xlcx/>）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申请网址：<http://www.chsi.com.cn/xlrz/>）；获得国外学历学位的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外学历认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

（3）拟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的研究计划书（3000字左右）

（4）二等甲级以上医院的两个月以内的体检检查表（参照高考体检标准，其中乙肝项目检测取消）；

（5）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就读学校研究生管理部门证明（说明在校类别、具体毕业时间）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来源网址：<http://www.chsi.com.cn/xlcx/bgcx.jsp>）；

（6）报考非定向的往届毕业生须提供现所在单位同意调剂、进入脱产学习的证明；

（7）科研成果清单（近五年在核心期刊及以上发表的学术论文或主持省级及以上的研究性课题或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教学方面的奖项），附相关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8）《浙江工商大学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请熟悉工作学习情况的两位正高职称专家分别填写；

（9）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成绩单、硕士学位论文中英文摘要和评议书（应届硕士毕业生需在录取之前补交）；

（10）政治审查表；

（11）博士复试个人陈述表；

(12) 博士复试登记表。
(提醒：以上材料请自备底稿，恕不退还！)

九、录取

1. 录取类别分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两种。

定向就业的博士生，不用转档案。非定向就业的博士生，要求全脱产，转档案。

允许考生从定向就业生转为非定向就业生；不允许考生从非定向就业生转为定向就业生。

2. 根据初试、复试成绩及培养潜质，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

十、入学报到

2019年9月入学（以录取通知书为准）。入学报到时须核验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

十一、学费标准及奖助政策

我校博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10000元/生·学年。相关奖助政策如下：

(一) 国家助学金和学校助学金

用于资助我校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全日制（全脱产）培养、非定向就业的在校研究生（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均为15000元/生·学年，学校助学金按学校标准发放。

(二) 新生学业奖学金和学年学业奖学金

用于资助我校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全日制（全脱产）培养、非定向就业的在校研究生。新生学业奖学金发放对象为一年级博士研究生，奖励比例为100%，奖励标准为10000元/生·学年。学年学业奖学金发放对象为二年级及以上博士研究生，发放标准：一等为18000元/生·学年（奖励比例20%），二等为14000元/生·学年（奖励比例30%），三等为10000元/生·学年（奖励比例50%）。

(三) 国家奖学金

成绩突出的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生，可以申请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30000元/生·学年。

(四) 其他奖学金

除以上奖助学金外，学校还设有其他专项奖学金。

(五) “三助一辅”岗位

学校面向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设立“三助一辅”岗位，在校研究生可担任助研、助教、助管和学生辅导员工作。

(六) “绿色通道”制度

确有家庭经济困难的，学校建立“绿色通道”制度，允许先入学，后缴费。新生可在户口所在地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办理手续比就学地贷款方便、快捷），也可入学后在学校办理就学地助学贷款。

上述政策的执行以学校文件为准；若有调整，以上级公布文件为准。

十二、联系方式

研招办联系电话：0571-28877235、28877233（传真），学院联系电话见表一。

研招办联系地址：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正街18号 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 310018

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址：<http://yjszs.zjgsu.edu.cn>

附件：

- 附件1：表一 招生学院博士考试报名联系电话.doc
- 附件2：表二 2019年浙江工商大学博士生招生专业目录.docx
- 附件3：表三 2019年浙江工商大学博士生招生复习参考书.docx
- 附件4：表四 2019年浙江工商大学博士生招生同等学力加试科目及复习参考书.docx
- 附件5：学科博士点和研究方向简介.docx
- 附件6：2019年浙江工商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说明.docx

分享到：

0

上一条：没有了

下一条：浙江工商大学2018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2017-10-30